

区政府关于 2021 年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 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3 月 17 日在广州市从化区第三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区审计局局长 黄国强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关于 2021 年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区政府高度重视审计整改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的意见》的有关部署和市委市政府的相关贯彻措施要求，把抓好审计查出问题整改作为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强化责任意识，主动担当作为，抓牢抓实抓好我区审计整改工作，加强对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的跟踪推进，以扎实的整改成效助力改进政府工作、提升治理能力、防范重大风险，推动高质量发展。

一、审计整改工作的部署推进情况

全区各部门、各单位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工作要求，积极落实区人大常委会关于《2021 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

的审计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切实履行审计整改工作责任，细化工作举措，推动审计整改落地见效。区审计局加强审计整改跟踪检查督导，以问题清单为基础，逐一复核整改完成情况，督促各项问题整改落实落细。2021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列示问题 54 个，截至 2023 年 2 月底，已完成整改 52 个，持续推进中 2 个，整改完成率 96.30%；已整改金额 20 147.06 万元，建立完善制度 8 项。

（一）高度重视，夯实整改

区政府对整改工作高度重视，除召开全区工作会议通报相关审计整改情况，部署整改工作外，还召开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推动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区政府主要领导多次就审计整改工作作出批示，要求压实整改主体责任，依法依规、严肃严格抓好整改落实，坚持解决具体问题与促进完善制度并重，加快健全长效机制。

（二）齐抓共管，扎实推动

各被审计单位认真压实审计整改主体责任，在对审计查出的问题进行细致分析的基础上，制定整改计划和方案，明确整改措施和目标，逐项逐条分解整改任务，层层压实整改责任；相关主管部门积极承担监管责任，指导开展本领域整改工作，督促被审计单位抓好整改落实；审计机关切实履行审计整改督促检查责任，强化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动态跟踪检查。

（三）健全制度，规范整改

区审计局出台了《广州市从化区审计局审计查出问题挂销号操作管理办法》，落实“挂账销号”制度，调整细化内部职责分工，优化审计整改监督流程，建立问题清单，加强审计整改分类

管理，科学精准、实事求是地提出整改时限要求，督促整改落实。同时，明确各类型问题的整改评判标准，实现从查出到整改、从挂号到销号的全链条闭环管理，促进全方位提升审计整改工作量。

二、2021 年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一）财政管理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涉及问题 16 个，已完成整改 15 个，持续推进中 1 个；已整改金额 9 788.49 万元，建立完善制度 1 项。

1.关于区级财政管理及决算审计方面 4 个问题，其中：统筹盘活资金手续不完善的问题已完成整改，区财政局已将统筹转移支付结转结余资金的情况上报市财政局备案；预算执行管理监督存在薄弱环节的问题，2 个已完成整改，1 个持续推进中，区农业农村局主要采取以下措施落实整改：一是修改完善北部山区资金分配方案，深化调整项目计划，及时完成下一年度项目分配；二是建立涉农资金工作机制，督促项目进度，涉及执行率低项目已完工，剩余资金将在完成结算评审或质保期满后按合同完成支付；三是督促相关镇街加快沉淀资金支出，支出率达到 99.64%。

2.区级部门预算执行审计情况涉及 4 个方面 6 个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

（1）针对政府采购预算编制不规范的问题，区直机关工委、区残联已按规定编制新年度政府采购预算。

（2）预算执行不严格方面，一是针对非税收入未及时上缴财政的问题，流溪温泉管委会已上缴财政资金 18.32 万元。二是

针对资金使用效率低，未能较好发挥效益的问题，区农业农村局已完成项目验收，部分资金已完成支付，剩余资金由财政回收统筹。

（3）针对公务用车管理不规范方面的问题，流溪温泉管委会采取以下措施完成整改：一是健全完善专人负责、领导审批、统一派车等公务用车管理机制；二是停止使用公务卡加油，并将油卡余额上缴财政。

（4）针对物资管理不到位的问题，流溪温泉管委会通过完善物资管理台账，做好账务处理等方式完成整改。

3.镇级财政管理审计情况涉及4个方面6个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

（1）针对应缴上级财政资金未按规定上缴的问题，鳌头镇已将利息收入、补偿款共336.52万元上缴财政。

（2）针对存量资金未及时清理盘活方面的问题，鳌头镇已将存量资金、未及时清理盘活资金共6201.79万元上缴财政。

（3）针对公车管理不规范方面的问题，鳌头镇采取以下措施完成整改：一是将所属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按实际需求重新调拨，明确各事业单位公务车辆的管理责任人；二是新年度的公车加油费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

（4）针对部门经费开支报销手续不健全的问题，鳌头镇已修订完善财经管理制度，并组织财务人员学习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严格按文件执行落实。

（二）重大政策措施落实跟踪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涉及问题12个，已全部完成整改，已整改金额10320.02万元，

建立完善制度3项。

1.疫情防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相关政策措施落实方面，一是针对支付手续不完善问题，区科工商信局已完善支付手续及台账管理，我区制定出台了《广州市从化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及集中居住点后勤保障物资管理制度》，加强物资管理；二是针对专项资金会计核算不规范的问题，区文广旅体局已完善会计核算；三是针对内控制度有待完善的问题，区科工商信局已制定完善《从化区科工商信局新冠肺炎防疫应急采购管理办法》。

2.财政直达资金相关政策措施落实方面，一是针对未按规定将教育口项目本级配套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管理的问题，区财政局已将区配套教育口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二是针对直达资金拨入主管部门单位实有账户、扩大资金开支范围、未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多发放已死亡优抚对象补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未及时发挥效益等问题，区财政局等6个部门通过直达资金指标调整划拨、归还原资金渠道、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按规追回或发放相关补贴补助等措施完成整改。

3.针对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推进方面政策措施落实方面的问题，区农业农村局采取加快产业园项目建设、调整项目或实施主体等措施完成整改。

（三）重点民生项目和专项资金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涉及3个方面15个问题，已完成整改14个，持续推进中1个，已整改金额16.78万元。

1.公共投资建设项目审计方面12个问题，已完成整改11个，持续推进中1个。一是针对项目建设程序不规范、政策落实不到

位问题，区代建中心采取完善相关变更手续、按实际验收工程量据实现场签证和结算，按要求通过工资专户拨付工人工资等措施完成整改。二是针对工程建设管理存在薄弱环节问题，棋杆粮食公司等部门采取结算时履行合同条款扣除相关费用、及时办理消防验收、加快工程建设、及时办理竣工验收手续、据实编制竣工图、加强工程建设流程培训等措施完成整改。三是针对项目部分设计不合理问题，区民政局已向市民政局申请资金完善建设内容并已获批，整改工作持续推进中。

2.民生资金专项审计方面的问题已完成整改，区民政局已收回各镇（街）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结余并上缴财政，涉及整改金额 16.78 万元。

3.针对生态文明建设项目资金情况审计方面的问题，区林业园林局、鳌头镇采取补种树苗、按标准进行苗木迁移等措施完成整改。

（四）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涉及 3 个方面 11 个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已整改金额 21.77 万元，建立完善制度 4 项。

1.针对资产管理制度不完善方面的问题，区农业农村局已完善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流溪温泉管委会通过组织盘点资产、粘贴资产标签等措施完成整改。

2.针对资产管理不到位方面的问题，区发改局等 5 个部门采取建立完善资产管理制度、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核实并完善资产处置手续、补登记固定资产等措施完成整改。

3.针对资产收入管理不到位方面的问题，区水产中心等 3 个

部门采取租金及时上缴财政、租金多退少补、追收承包费等措施完成整改。

三、审计移送的违纪违法问题线索查处情况

区审计局不断加强与纪检监察机关以及财政等主管部门的协调配合，强化成果共享运用，及时将审计发现的违法违纪问题线索移送纪检监察机关和有关部门处理，进一步提升审计监督实效。对审计移送的 4 起违纪违法问题线索，有关部门已立案查处。

四、下一步工作安排

从整改结果来看，各相关责任单位能根据审计处理意见，认真履行整改主体责任，积极采取措施开展整改，2021 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的大部分事项均取得较好成效。截至 2023 年 2 月，仍有 2 个问题正在整改中，主要原因及存在情况如下：一是个别单位整改主体责任意识不强，整改措施力度不足，整改工作推进较慢，造成部分问题未及时完成整改。二是预算执行率方面问题，存在财政资金紧张导致支付率低等情况，导致整改工作有所停滞。

对持续推进整改的各项问题，各相关部门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已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措施或工作计划，并采取积极措施推进整改落实。下一步，区政府将督促相关单位不断夯实整改主体责任，坚持问题导向、结果导向，严格按照整改要求分类推进落实，并牵头研究、系统解决审计查出的普遍性问题，举一反三完善机制制度，推动实现标本兼治、规范管理，以扎实有效的整改成果助力提升治理效能。相关单位要强化审计整改主体责任意识，认真研究审计意见和建议，加强部门联动协同推进，积极主动破解审

计整改难题，借助审计整改促进解决问题背后的体制性障碍、机制性缺陷、制度性漏洞，采取规范资金使用、加快项目进度、健全体制机制、加强监督管理等方式落实整改，切实将审计整改成果转化为治理效能。区审计局要持续加强督促跟踪力度，将未完成整改事项纳入审计整改“回头看”范围或提请区委、区政府纳入督查督办范围。同时，充分运用审计整改挂销号机制，实现对审计整改和整改督查情况全过程动态管理，全面推动审计整改工作提质增效。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